

葡萄种植基地等资产评估项目

询价公告

1. 采购条件

葡萄种植基地等资产评估项目根据 2026 年中介服务费专项预算土地评估费计划实施，项目资金为企业自筹，已具备采购条件，采购人为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询价。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葡萄种植基地等资产评估项目。

2.2 询价编号：NXGZ2-26-05-166/F

2.3 采购范围：葡萄种植基地等资产评估项目，具体详见采购要求。

2.4 项目地点：青铜峡树新林场葡萄种植二基地、银川林场葡萄种植三基地、金凤区正源南街宝湖天下 5 号楼 7 号营业房、天源达财汇中心地下车位

2.5 服务期：按合同约定

3. 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2 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3.3 投标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 2025 年经有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还未完成的，可提供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3.4 投标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保的良好记录(提供行政主管部门或代收银行出具的 2025 年 10 月至今任意连续 3 个月投标投标人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依法免税的，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

3.5 响应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此项由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上查询；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询价，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不允许分包或转包（提供承诺函）；

3.8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资产评估资质备案证明或土地评估资质备案证明；

3.9 拟投入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房地产估价师或土地估价师执业资格；

3.10 供应商须提供近三年（2023、2024、2025 年）至少有 3 项类似项目业绩（提供纸质版合同复印件）。

注：以上须提供证明文件原件的，须将原件装订至投标文件正本中，并在投标文件副本

中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须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的，须在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中附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上所有证明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证明文件内容提供不完整、不清晰、无法辨认的，招标人有权不确认为有效证明文件。

4. 询价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年5月11日至2026年5月14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请于2026年5月11日09:00至2026年5月14日17: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国采云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gcygov.com/f>），进入“用户注册管理入口”注册投标企业信息。在网站首页的信息公布区，找到本项目信息后，在最下方点击“参与投标”进行登记（平台使用及操作问题请联系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任毅，联系电话：0951-7655500）。

4.3 登记后将获取招标文件所需相关资料：项目授权委托书（包含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及营业执照副本的电子扫描件发送至邮箱372098849@qq.com，邮件名称统一为“公司名称+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领取招标文件电子版。

5. 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时间：2026年5月19日上午09:00时（北京时间）

5.2 地点：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开标厅（银川市虹桥南街西侧天源财汇中心C座14层）具体开标厅详见电子大屏；

5.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 公告发布媒介：

国采云平台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广夏（银川）贺兰山酒庄有限公司

地址：灵武市宁东镇黎羊公路

联系人：尹天赐、何启斌

电话：18295219997、0951-8792663

代理机构：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宁夏银川市虹桥南街西侧天源财汇中心C座15层

联系人：宋捷波 李欢

电话：0951-7829697 或 18209581382

邮箱：372098849@qq.com



宋捷波